

证券代码：300281

证券简称：金明精机

公告编号：2023-040

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12月18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2月8日以专人送达、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汪帆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的董事审议并表决，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五条的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董事会同意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进行相应调整。副董事长兼总经理马佳圳先生不再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选举董事洪素丽女士担任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八日